

## 国美通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之一致行动人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北京战圣投资有限公司（下称“北京战圣”）为国美通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或“国美通讯”）控股股东山东龙脊岛建设有限公司（下称“山东龙脊岛”）的一致行动人。截止本公告日，山东龙脊岛和北京战圣共计持有国美通讯 62,753,002 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4.86%。其中，北京战圣持有国美通讯 22,765,602 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9.02%。

2018 年 1 月 19 日，公司收到北京战圣通知，北京战圣将其持有的国美通讯流通股股份 12,765,600 股质押给河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质押期限自 2018 年 1 月 18 日至 2019 年 1 月 18 日。本次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 5.06%，本次质押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了股份质押登记手续。除上述质押外，北京战圣持有的国美通讯 10,000,000 股份已质押，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22 日披露的有关公告。

本次质押后，北京战圣累计质押国美通讯股份数量 22,765,600 股，占其持股总数的 99.99%，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 9.02%。

特此公告。

国美通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一月十九日